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7日下午2:00在东莞市万江街道新村新河路51号12栋601室福能厅以现场及电子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日以电子信息等书面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其中以电子通信方式参加会议董事6人，为冼彬璋先生、邹华先生、许明懿先生、詹长杰先生、曹丽梅女士、李正华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冼彬璋先生召集，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由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邱德意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广州烽云21%股权并签署〈交易意向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福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投资”）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持有参股公司广州烽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烽云”）21%股权，并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诺其”）及广州烽云其余股东就安诺其拟收购广州烽云100%股权事宜

签署《交易意向协议》。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并签署意向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交易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